

证券代码：603867

证券简称：新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2

#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及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期权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化股份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化股份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新化股份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41,760,500 股，即以 141,760,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0,880,250 元（含税）。即以 141,760,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 184,288,650 股。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5日